

证券代码：835645

证券简称：大美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口支行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向其借款不高于 500 万元（以与银行实际签订协议的金额为准）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亓方为贷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与贷款有效期限一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口支行借款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亓方为公司该笔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亓方、亓浩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亓方

住所：南京市定淮门大街 2 号清江花苑绿茵园 3 幢一单元 302 室

（二）关联关系

亓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 10,778,42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58.26%。故上述担保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关联交易合理，公司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口支行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向其借款不高于 500 万元（以与银行实际签订协议的金额为准）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亓方为贷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与贷款有效期限一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确定，有利于维持公司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此关联交易未形成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员签字确认的《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